

打好扫黑除恶攻坚战 打好工作统筹整体仗

衡水市公安局专题会议部署推进“云剑”行动

追根溯源 深挖彻查 拓展打击成果

本报讯（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王海滨 郭建博）日前，衡水市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机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暨刑侦、治安重点工作推进会，会议通报点评了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和刑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亮剑2019”打击整治专项行动情况。景县、饶阳、滨湖分别就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打击电诈、“亮剑2019”打击整治专项行动作了典型发言。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程蔚青充分肯定了今年以来各项重点工作取得的成绩，并对下步工作提出具体要求。

会议要求，全市公安机关要提高政治站位，打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攻坚战。要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分析本地的突出问题和治安特点，拿出切实可行的措施，解决随着专项斗争由“全面铺开”到“纵深推进”暴露的一些新情况、

新问题；要把工作成效体现在打击战果上，重点在持续深入打击上下功夫，千方百计扩大线索来源，大力开展案件攻坚，相关单位要深入开展问题剖析、研究具体措施；要注重政治效果、法治效果和社会效果的统一，善于从全局看问题、辩证地看问题，做到彼此及彼。

会议强调，全市公安机关要开展延伸打击，打好工作统筹整体仗。要扎实开展禁毒工作，围绕“四升三降两确保”目标，领导要亲自抓，加大打击查处力度，加强易制毒化学品、精麻药品、新精神活性物质监管；要大力开展“亮剑2019”专项行动，坚持以打开路，全线整治，精准维稳，整体防控；要强化内部管理，严管队伍，厚爱队伍，确保广大民警始终保持昂扬的斗志，良好的精神状态，投入到各项工作中去。

本报讯（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王海滨 郭建博）近日，衡水市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机关“云剑”行动电视电话推进会，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程蔚青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公安部、省公安厅部署开展以“打诈骗、抓逃犯、保大庆”为主题的“云剑”行动，十分符合衡水当前社会治安实际，全市各级公安机关要积极主动适应新形势，把这项工作牢牢抓在手上。

会议指出，要严厉打击防范电信诈骗犯罪，坚决实现“两降两升”目标。要围绕工作目标，大力强化反诈中心主导，联席会议成员联动作用，进一步加大宣传防范力度，形成铺天盖地、随处可见、入脑入心的宣传态势，坚决遏发案、降损失。要按照快止付、快研判、快抓捕、快打击，快追踪、快深挖的思路，组织开展新一轮破案会战，严格落实涉案窝点线索快速落查机制，切实强化案件侦破工作，适时组织开展集群打击，注重追根溯源、深挖彻查，提升打击效能，拓展打击成果。

会议要求，要全力缉捕在逃人员，坚决剔除社会治安隐患。要按照公安部相关工作要，落实属地责任，创新工作机制，坚持传统措施与科技信息化手段相结合，强力开展追逃，努力为大庆安保作贡献。要想尽一切办法、调

度一切力量、穷尽一切手段，确保完成工作目标。刑警、网安等部门要密切协作、捆绑作业，开展好“云剑”追逃联合行动，设立追逃联合行动专班，确保信息资源和技术手段得到充分有效运用。对重大逃犯要一人一策一专班，视情公开悬赏一批重案逃犯，力争全部抓捕归案。

会议强调，要严厉打击“套路贷”犯罪，坚决打掉犯罪嫌疑人的嚣张气焰。要从五个渠道排查“套路贷”线索：一是2015年以来涉及非法放贷、非法讨债等内容的警情大排查；二是2015年以来法院判决民间借贷诉讼案件大排查；三是发动群众举报；四是与相关金融监管部门沟通对接获取线索；五是充分运用信息化建设成果进行研判分析、深挖追查。对排查出的“套路贷”线索要按照“打链条、打幕后，打窝点、打团伙，打平台、打资金”的工作要求，一查到底，确保实现“四个全部”目标：公安部、省公安厅下发的“套路贷”团伙线索要全部落地，铲除窝点；“套路贷”团伙开发使用的非法放贷APP、非法网络借贷平台要全部打掉，停止运行；银行账户及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涉案资金要全部查扣，依法追缴；专门从事非法催收业务的职业催讨团伙要全部打掉，依法处理。

衡水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现场推进会在枣强召开

本报讯（毛志鹏 郭建博）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公安工作会议和全国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推进会精神，不断提升全市公安工作法治化水平，按照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程蔚青的要求，近日，衡水市公安局组织13个县（市、区）公安（分）局主管法制副局长、法制大队大队长及派出所所长代表共计80余人，在枣强县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现场推进会。

会议对枣强县公安局在执法规范化建设方面取得的显著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并从服务保障更加主动、执法机制更加健全、执法监督更加有力三个方面全面总结了2018年度全市法制工作取得的成绩，客观分析了存在的一些不足，提出要坚持常态化治理，着力解决执法突出问题。会议指出，要坚持全程化监督，深化执法质量考评；要坚持智能化方向，打造“枣强式”现代执法场所，同时要求全市公安机关，要同心协力，以此次推进会为契机，不断将执法规范化工作引向深入，加快推进执法办案中心提档升级工作。

会上，枣强县公安局作了题为《高站位、高智能、高质量，以办案中心科技化助推民警执法规范化》的汇报发言，从一体化建设、智能化应用和精细化管理三个方面详细介绍了枣强县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建设特点及运行情况。与会人员共同观看了反映枣强县公安局科技信息建设和执法办案中心建设成果的视频片，实地观摩了枣强县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及新屯派出所、肖张派出所的执法办案场所，详细了解了执法办案中心功能区设置、人员配备及管理运行情况。

图为与会人员观摩枣强县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

41面锦旗 传递浓浓警民情

□ 本报记者 张兰华 通讯员 陈瑞璇 毛志鹏

面面锦旗表心意，字字彰显警民情。虽然2019年已经过半，但收到41面锦旗的枣强公安民警却没有停住脚步，依旧奋战在护平安、保稳定的第一线。对民警而言，锦旗代表着群众的肯定与赞许，更是对自己的鼓励与鞭策。

7月31日，枣强县张秀屯镇某村村民梁某将一面写有“为民解忧 情系百姓”的锦旗送到民警的手中，以表达自己对民警真心实意为困难群众排忧解难的敬意。2003年，张某流浪到张秀屯镇某村，被村民梁某收留，后一直在这里生活。由于一直漂泊在外，且因为身体原因，张某一直没有办理过身份证件，也说不清自己的籍贯。接到梁某的求助后，张秀屯派出所民警多次入户调查走访，最终用10个工作日的时间为张某办理好了户口和身份证件。

7月29日，王常派出所民警接到辖区群众求助电话，称自家玉米被破坏。民警赶到现场发现，玉米地内有一辆银色面包车深陷其中，将玉米破坏一大片儿，周围有10余名村民准备将面包车移开。经调查，该面包车系某公司所有。民警在与该公司取得联系后得知，驾驶员因雨天路滑，操作不慎，将车辆陷入玉米地中，束手无措后自行离开。村民认为这一行为极不负责任，遂迁怒于该公司。为防止矛盾激化，民警根据实际情况在现场进行了调解，经过民警苦口婆心的劝说，双方最终达成赔偿协议，矛盾妥善化解。8月1日，群众将一面写有“一心为民 廉洁奉公”的锦旗送到了王常派出所。

7月12日，家住枣强县城的刘某、赵某报警称，其放在院内的农机具金属零件丢失。接报警后，城关派出所民警立即展开调查，次日将盗窃该农机具金属零件的犯罪嫌疑人抓获归案，为受害人及时挽回损失。8月1日，刘某、赵某为民警送来一面写有“立警为民 神速破案”的锦旗。感谢民警迅速抓获盗窃嫌疑人。

7月27日，大营派出所民警接到报警，称家中货物被人拉走。民警赶到现场得知，江某与孙某存在经济纠纷，双方关于货物的归属和价值各执一词。民警根据情况逐一进行释法、劝解，直至次日凌晨2时，双方最终协商一致，成功解决了纠纷。8月4日，当事人将“人民卫士 一心为民”的锦旗送到大营派出所，感谢民警的细心工作。

8月7日下午，群众孟某报警称，其县医院一楼住院部的交费处，遗失手机一部，手机里有很多重要信息，请求民警帮助。民警迅速出警，围绕孟某交费的地点进行排查，很快找到了捡到手机的男子。经联系交涉，对方把手机归还给了孟某。8月10日，孟某为城关派出所民警送来锦旗，对民警的热心工作表示感谢。

41面锦旗的故事虽不能面面俱到，但每一面锦旗背后都是公安民警的辛苦付出，是浓浓的警民鱼水情。



为使在校高中生将文化课程学习与社会实践相结合，关注身边的道路交通安全问题，近日，来自衡水中学的学生志愿者们身着反光背心、头戴小红帽在路口开展文明交通劝导活动。他们在路口执勤交警的指导下，快速进入状态，对行人随意横穿马路、闯红灯、电动车越线停车、逆行等违法行为进行劝导，积极开展文明交通劝导活动，助力衡水省级文明城市创建工作。

邱旭 张翠 摄

打造便民利民的警务服务品牌 ——故城县公安局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工作侧记

□ 陈瑞璇 梁京超

党的十九大以来，故城县公安局党委紧扣“提质、提效、便民、利企”主题，行减政之道，开便利之门，以“集中办、一门办”“就近办、一证办”“网上办、掌上办”“省着办、快速办”“急事急办，特事特办”“规范办，真心办”的举措开展便民利民活动，打造警务服务品牌，释放大众创业活力，助推“放管服”改革向深层次跃进。

秉承群众办事“只进一扇门”的理念，县公安局在工作中全面优化各窗口服务事项和窗口布局，对局机关群众办事服务大厅、13个派出所户籍室进行升级，实现了群众证照办理一窗口通办、集成服务，受理、审核、缴费、发证“一次排队、一次办结”。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车管所升级了机动车查验场地，使受理、审核、查验、照相实现通道式、流水式作业，群众检车等待时长减少了50%。

在户籍管理方面，将临时身份证、户口迁移证等37项户籍业务下放至各派出所办理，实现了“就近办”。车管所大力推行“一证办”举措，群众凭身份证可办理驾驶证期满、损毁换领等18项驾管业务。户政、出入境管理部门依托公安数据库，实现了异地申请换（补）发证件、办理港澳旅游签注，极大方便了外地客商、务工人员办证办照。今年以来，已发放异地各类申请证件425件。

为做到“让数据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队配备了自助办证设备，实现了证件办理的数字化、无纸化。截至目前，共有5100余名申请人利用自助照相机照成了制证照片，720多名申请人通过自助机办成了出入境二次签注。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车管所也设置了自助服务区，23种项目群众动指尖即可快速办理完成。公安“互联网+”服务水平的提升，创新了便民利企手段，跑出了政务服务的“加速度”，赢得了群众称赞。

为更好地方便群众，县公安局出入境管理大厅实行自助免费照相、免费复印材料。交警大队车管所实现“免复印、免填表、免拓印、免提交申请材料”四个减免，消减各类审批材料12项。户政股实现了首次申领身份证“零收费”，临时身份证办理实现了立等可取。2019年至今，各窗口单位共为申请人节约办证成本6万多元。同时，各单位窗口还普遍推行支付电子化，为群众办证缴费4800余件次。

工作中，县公安局积极开展延时、错时、预约和上门办证服务。户政股、出入境管理大队相继开展了“春节我在岗”便民预约服务、民警上门服务等便民活动，2019年以来，全县非工作时间受理办证252人次。每年考试季开通中、高考学生办证“绿色通道”，前移受理窗口为在校生提

供办证服务，时限由5个工作日缩短为3个工作日。同时，申办普通护照、往来港澳通行证、往来台湾通行证的签发时限也由过去的10个工作日缩短为7个工作日，将跨省异地办证时限从30日缩短至20日。

此外，县公安局还在窗口单位开展了“擦亮窗口树形象”活动，从文明用语、警容仪表、电话接听、受理咨询等方面展开。纪委、督察部门也加强了对窗口单位的督查力度。2019年以来，共有3名窗口民警被县委、县政府评选为“党员先锋岗”。

“放管服”改革中，县公安局充分注重发挥“便民、利企、护企”职能作用，结合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开展，2019年共查处扰乱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案件12起，妥善处置非法集资等经济类犯罪案件2起，广泛开展了防范和打击电信、网络诈骗专项行动，有效避免了群众和企业财产受损。

聋哑妇女走失近十年 民警帮她与家人团聚

□ 李晨蕾 李娜

近日，深圳民警在进行无户口人员清查时，为大屯镇一名聋哑妇女找到家人。她走失将近十年，终于与家人团聚。

2016年6月，深圳市公安局大屯派出所正在进行流动人口排查时发现，大屯镇某村民家中收留一名聋哑妇女已经有三年多时间，此妇女没有户籍信息。经询问得知，此妇女只会书写“周某某、北京、西安”这几个字，该村民看其可怜一直收留在自家。

了解到此情况后，民警首先对周某某的个人情况进行查询，向西安警方发送协查信息，聘请手语老师尝试与周某某沟通，但周某某并不懂手语。经过一系列努力，依旧没有找到有关周某某家乡的线索。因无法正常交流，周某某给民警画了许多关于其家庭的画，手里比画着孩子的身高，几次哭晕过去。民警十分着急，深

感同情，但也很无奈。就这样，周某某自愿生活在这户村民家中。民警们将此事一直记在心头，经常去村民家中看望周某某，询问了解其近况。周某某到镇上赶集时，也经常到派出所里打听听有无消息。

时间一晃就到了今年7月。按衡水市公安局统一部署，深圳市公安局对无户口人员进行摸排，大屯派出所民警首先想到的就是周某某。民警开阔思路，主动联系多部门协助，通过大量摸排对比，最终于7月31日确定了周某某为甘肃陇西县人。民警立即联系周某某的家属。家属得知消息，激动万分。经询问，周某某走失已近十年了，膝下有两个儿子，其丈夫一直在寻找她。

8月2日，周某某的家属赶到大屯派出所。十年后的亲人团聚，是幸福伴着激动的泪水！周某某的家属紧紧握着民警的手，感谢民警为他们找到失散十年的家人。